

清華盃化學競賽應考重要提醒

- 一、筆試初賽**無需報到**，請勿到各考區服務台詢問報到事宜。
- 二、本競賽「**無准考證**」，且**禁止使用**計算機、穿戴式裝置及任何電子產品。
- 三、本競賽簡章已載明**不開放家長陪考**，家長、教師不得進入館舍及考場。各館舍採單一入口，考生進入館舍及考試期間請出示證件，為個人健康考量，建議配戴口罩。
- 四、**進入考場應考，必須攜競賽規定之合格應試證件**。請務必提醒考生，避免因證件不符規定無法應考。本考試規定之合格應試證件，如下表：(簡章已載明)

※有效應試證件規定

	證件類別	合格條件
1	國民身份證正本	正本
2	健保卡正本	必須 同時 具備 照片 及 身分證統一編號 (※無照片視同無效證件)
3	高中學生證正本	必須 同時 具備 照片 及 身分證統一編號 ，缺一不可
4	護照正本	必須在有效期限內(※護照逾期視同無效證件)
5	居留證正本	外籍生得憑此證應考
6	無攜帶任何證件	查核身分不符，不予計分且不得下載參賽證明。

※高中學生證如果只有照片，或只有國民身份證字號，為不合格證件。

請勿告知攜學生證即可參加應試。

※健保卡上只有國民身份證字號，沒有「照片」為不合格證件****

- 五、本競賽3人一組，筆試初賽如臨時缺員，不影響其它組員參加筆試，每位考生仍有個人筆試成績，但該組喪失決賽資格。

- 六、筆試初賽日程表

時間	日程
1:00	預備鈴響：出示應考規定證件正本入場
1:00 - 1:20	考生身份查驗及考試說明
1:20	考試開始鈴響
1:20 - 3:00	正式考試，考試開始 20 分後(1:40)，不得再入場
3:00	考試結束鈴響

參賽者應詳閱規定，以免影響個人應考權益

各館舍入口圖示

- 各考場大樓預定於中午 12 時完成場佈後開啟。

工程一館



台達館



化學館

